

852-25217917

附件 4——徵求意見的具體事宜一覽

1. 你是否同意投資者應有權選擇以紙張形式持有證券，及將已非實物化的證券重新實物化？如不同意，原因為何？ 是
2. 你是否同意最終應強制實施無紙化制度，及全面取消以紙張文件為基礎的選擇？如不同意，原因為何？ 是
3. 你是否同意應分階段實行證券市場無紙化？如不同意，原因為何？ 是
4. 你是否贊同建議的分階段安排，即分批將證券非實物化，及首先將香港證券非實物化？如不贊同，原因為何？ 是
5. 你對建議的非實物化程序及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淡出原有角色，有沒有任何意見？ 无
6. 你是否贊同本文件第 49 至 53 段所討論，正式登記冊由兩部分組成的建議？如不贊同，原因為何？ 建議直接合併為一個系統，可在一個系統內直接查詢到持有某公司的股份
7. 你是否贊同促使在中央結算系統內持有證券的人士直接名列登記冊的建議？如不贊同，原因為何？ 是 的所有人即
8. 你認為建議的安排是否足以釋除任何因取消即時記存安排而產生的憂慮？如否，原因為何？
9. 你認為建議模式在戶口類別方面能否為投資者提供足夠的選擇？如否，你認為應提供甚麼其他選擇及原因為何？
10. 中央結算系統內的經紀／銀行／託管商代理人應否獲容許委任多於一名代表，讓其投資者客戶得以出席會議參與投票？如否，原因為何？ 是
11. 中央結算系統內的經紀／銀行／託管商代理人應否獲容許就同一會議同時委任投票代表及多於一名代表？如否，原因為何？ 是
12. 你是否同意，不論投資者是以轉讓方式還是透過首次公開招股取得證券，均應規定他們提供獨有的身分識別號碼？ 同意
13. 你是否贊同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引入新增的過戶處參與者類別的建議？如不贊同，原因為何？ 沒有必要，建議直接顯示股份名字
14. 你是否同意，提供無紙化相關服務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應接受較現時更直接及嚴格的規管？如不同意，原因為何？ 是
15. 你認為是否應對股份過戶登記處採取分等級式規管（即規管程度因所提供的無紙化相關服務的種類及範圍而異），還是應採取統一的規管方針從而就所有情況應用一致的標準？ 可以
16. 你對首次公開招股程序的建議改動有沒有任何意見？ 无

17. 你是否同意，無紙化運作模式的適用範圍應涵蓋香港所有公開買賣的證券（亦即包括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等證券）？ 同意
18. 如不同意，則其適用範圍應局限至甚麼程度，原因為何？
19. 你對香港推行證券市場無紙化的成本及好處有何看法？ 最主要以提高效率，對投資者操作方便。建議參考中國內地A股
20. 就海外公司股份及債權證的非實物化程序而言，你是否贊同首先專注處理百慕達、開曼群島、中國內地及英國公司的建議做法？如不贊同，原因為何？ 贊同。 管理方式。